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NB055

問題編號

102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局局長

問題：

- (a) 機電工程署於 2010 年的石油氣加氣站巡查次數有所增加，由 2009 年的 248 次增加至 2010 年的 275 次，是因為 2010 年年初發生石油氣車輛故障事件後加強監察加氣站的運作和維修保養。署方需提供多少額外資源，以進行上述增加了的巡查次數？
- (b) 雖然巡查次數增加了，但石油氣車輛故障事件依然時有發生，若機電工程署在 2011 年的巡查次數回落至 2009 年的水平 240 次，是否仍能保持石油氣加氣站的質素？除透過巡查外，署方還有何措施加強監察石油氣加氣站？所需的資源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 (a) 對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和維修保養進行監察巡查，是由一支包括工程師及督察的隊伍負責。這支隊伍須執行多項職務，當中並包括與石油氣加氣網絡、支援石油氣車輛的基建設施及覆檢石油氣車輛燃料缸相關的其他執法工作。2010 年年初發生石油氣車輛故障事件後，機電工程署已調撥內部資源增加巡查次數。
- (b) 除定期巡查石油氣加氣站外，機電工程署為監察石油氣的品質，已調撥額外資源，自 2010 年年初開始推行石油氣品質抽驗計劃。石油氣品質抽驗計劃會繼續推行，而在 2011 年進行的石油氣加氣站巡查次數將回復至 2009 年的水平。這些措施，包括巡查加氣站及推行石油氣品質抽驗計劃等都足以監察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和維修保養。

簽署：

姓名：

陳鴻祥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5.3.2011